

[湖南] 07年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截止至5月20日 PDF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3/2021_2022__EF_BC_BB_E6_B9_96_E5_8D_97_EF_c49_203920.htm 关于做好我省2007年度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湘人函[2007]35号各市州人事局，省直及中央在长各单位人事（职改）部门：
根据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《关于做好2007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（人考中心函[2007]26号）精神，为做好我省2007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2007年度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时间为11月3日。各地须严格按《2007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计划》（见附件1），认真做好各项考务工作，确保考试工作顺利进行。二、报考条件按省人事厅转发人事部《关于印发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 及其实施办法 的通知》和《关于印发 经济专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补充规定 的通知》（湘人职[1993]76号）精神执行。在组织报名时，各地须认真核对报考人员的身份证件，过期身份证不得报名；对不符合报考条件而报名参加考试并通过考试的人员，将取消其考试成绩；对弄虚作假的，要严肃查处。三、考试信息采用《人事考试管理信息系统PTMIS》进行管理，类别、级别、专业和科目代码不变。四、全省集中报名截止时间为2007年5月20日。各市州的具体报名时间和地点由各市州人事部门确定。省直和中央在长单位的报考人员，由单位统一组织于5月15日17日到省人事考试院（报名地点：军凯宾馆前栋3楼报名室，联系电话：4688383）进行集中资格审查和报名。报名时须提交：（一）报考人员的有效身份证

、学历证书原件；（二）按要求已填写好的《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登记表》和填涂准确的报名信息卡各一份；（三）本人近期同底免冠正面一寸照片或数码照片3张。《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登记表》须由单位签署审核意见并盖章。有关表格和资料可到省人事考试院领购。五、根据省物价局、省财政厅《关于重新发布全省人事编制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标准的通知》（湘价费[2002]281号）核定的收费标准，考试两科每人交报名考务费102.2元，其中市、州上缴省人事考试院每人49.7元（含上缴人事部考务费）。六、考试专业设置及题型、题量与去年相同。考试均为客观题，在答题卡上作答。报考人员参考时，应携带黑色、蓝色墨水笔或圆珠笔、2B铅笔、计算器（免套、非立体式、无储存功能）。试卷题本可作草稿纸使用，不再另发草稿纸。七、各市州人事考试中心务必于2007年8月底前将试卷预订单报省人事考试院。八、考试期间，各地须有专人值班，值班人员、联系电话及考点设置情况务必于考前一周报省人事考试院。考试的当天，各地值班人员要实行考试项目零报告和重大问题及时报告制度。各地要严格执行人事部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办法》（人事部3号令），按照省人事厅《关于印发湖南省人事考试考务操作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湘人发[2003]40号）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严肃考风考纪，认真做好考前培训教育工作，加大考试现场的监管力度，确保考试工作的顺利进行。附件：1、2007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计划5月20日前全省组织报名及资格审查工作其中：5月15日17日省直及中央在长单位组织报名及资格审查工作5月底前各地用特快专递和传真报送考试用书征订单8月底

前各地上报试卷预订单和报名数据信息软盘（ptd格式）10月29日-11月2日各地到省人事考试院领取试卷11月3日上午9：00-11：30专业知识与实务（中、初级）下午2：00-4：30经济基础知识（中、初级）11月5日-11月9日各地上交试卷及答题卡，完成对考试检查、验收，并将结果报省人事考试院11月底省人事考试院上报考试验收报告及成绩信息软盘2008年1月按人事部公布的合格标准，公布考试成绩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九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